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中冶大厦 3310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会议由陈建光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同意中国中冶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中期业绩公告（H 股）。

2. 同意在境内外股票上市地根据适用法律法规披露上述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资料。

二、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冶 2023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决定中国中冶 2023 年半年度审阅机构具体酬金及签订业务约定书的议案》

1. 同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公司 2023 年半年报财务报告的酬金为人民币 480 万元。

2. 批准公司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 2023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业务约定书。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通过《关于 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 股募集资金 2023 年上半年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五、通过《关于中冶置业和二十冶申请为珠海横琴总部大厦二期项目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为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融资提供人民币 8.06 亿元和人民币 5.2 亿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3.26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六、通过《关于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客观公正，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内控健全，资本充足率较高，本公司与其开展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因此，同意《关于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建光、张孟星、闫爱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因此，四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